

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关于福成股份股价异常波动问询函的答复

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：

截至本函出具之日，本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股份发行、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、资产注入、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、破产重整、重大业务合作、引进战略投资者等事项；在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。

特此函复。

福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

2024年12月23日

